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詹德三
電話：04-7531564
傳真：04-7290050
電子信箱：a67010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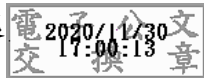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府地開字第10904293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土地分配相關圖冊等

主旨：貴重劃會函送彰化縣埔心鄉文中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四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乙案，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重劃會109年11月24日彰埔心文中自重字第109112401號函。
- 二、有關貴重劃區第四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依法備查；至上開會議紀錄有關決議事項乙節，請依規定辦理。
- 三、旨揭會議紀錄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規定辦理公告及通知。
- 四、檢還土地分配相關圖冊等。

正本：彰化縣埔心鄉文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